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、并经2016年4月22日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，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经营范围的内容。根据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向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对经营范围进行工商登记变更。

2016年6月3日，公司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各一份。经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：彩色相纸、感光材料、摄影扩印服务、照相器材零售、信息影像材料加工用药液及相关化学品、影像输出设备、数码影像材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膜及带涂层的膜类加工产品、导电浆料的研制、生产、销售（法律、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）；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配套产品、零部件及相关技术的科研、生产、销售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。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4日